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布涉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典型案例

遵义中院两案入选

本报讯 (记者 杨义霞)为切实推动《家庭教育促进法》贯彻实施,营造全社会重视支持家庭教育的浓厚氛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日前发布了5例涉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典型案例,其中,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两案入选。

据悉,两起典型案例从不同角度呈现了当前家庭教育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法院根据涉案未成年人家长存在的个性化问题,有针对性地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

袁某、熊某协议离婚后,婚生子女袁某1、袁某2跟随父亲袁某生活,由母亲熊某支付抚养费。因双方情感矛盾问题,在近半年时间内,熊某仅探望袁某1、袁某2一次,且从未支付过抚养费,在家庭教育中严重缺失,影响了孩子健康成长。袁某1、袁某2遂将熊某诉至法院。

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父母虽离异,但依然肩负着抚养教育子女的责任,不得以任何理由推卸对子女的教育责任。熊某未履行支付抚养费的义务,袁某也未配合熊某履行好家庭教育主体责任,父母二人对于袁某1、袁某2的家庭教育均存在失职行为,遂向袁某、熊某二人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袁某、熊某相互配合履行好家庭教育主体责任,多关注袁某1、袁某2的生理、心理和情感需求,用正确的思想、方法和行为教育袁某1、袁某2;尽量弥补父母离异给孩子造成的感情伤害,积极引导孩子健康成长和全面发展。

2020年4月26日,被告人杜某(2003年6月出生)因涉嫌非法

拘禁罪被公安局刑事拘留,后检察院作不起诉决定。2021年6月杜某与徐某在网上相互辱骂并“约架”,杜某、贾某等10人持棒球棍到火车站与徐某、邓某等4人发生斗殴。因涉嫌聚众斗殴罪,杜某被检察院批准逮捕。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杜某的行为已构成聚众斗殴罪,鉴于其归案后能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自愿认罪,且积极赔偿被害人的经济损失,取得被害人谅解,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

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通过调查,了解到杜某父母长期在外务

工,其从小由祖父母照顾,与父母关系生疏。法院向被告杜某父母签发《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杜某父母多与杜某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亲子关系,至少两周一次到看守所看望杜某,了解、关心杜某在看守所的生活情况;密切关注杜某心理健康状况及情感需求,及时了解其心理动态,向其灌输积极向上的思想观念,帮助其建立自信;杜某释放后,父母应认真履行严格履行监督管教责任,予以尊重、理解和鼓励,帮助杜某改正不良行为习惯,早日回归正轨。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汇川区检察院与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汇川分局

强化协作 共促生态环境保护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检察机关与生态环境部门的交流合作,推进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建设,形成生态环境保护合力,日前,汇川区检察院、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汇川分局联合召开公益诉讼检察与生态环保工作协作座谈会。

座谈会上,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汇川分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该局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公益诉

讼检察司法联动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双方协作配合中需要完善的问题。汇川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了近年来生态环保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情况和重点,双方就如何从建机制、搭平台、强支持等方面提升工作成效展开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

遵义市生态环境局汇川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建立健全双方协作机制的关键在于深化联动共通、强化信息共享,今后将

与检察机关在完善信息共享、线索移送、工作对接等方面深化协作,共同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顺利开展。

下一步,汇川区检察院将继续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自觉把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的实际行动和紧迫任务;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立足检察职能,找准切入点、着力点,与生态环境部门共同携

手为汇川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严格依法履职,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作用,结合汇川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难点、环保督察线索等,加大案件办理力度,进一步提高办案质效;从信息互通、问题共研、线索互移、案件同办、治理同步、意见共提六个方面推动双方协作机制进一步深化,不断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新模式。

(高灵敏 汪博)

正安县检察院

为县域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本报讯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国发2号文件精神,正安县检察院制定出台《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22)2号文件精神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检察服务与保障的十七条工作措施》(以下简称《措施》),聚焦以高质量发展统领全局,围绕“四新”主攻“四化”,“四大检察”服务“十大产业”,为该县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措施》确定,要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做好禁毒大扫除、命案防控工作;要加强公民个人信息司法保护力度,严厉打击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和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依托检察办案,对办案中反映出来的网络安全、信息安全、数据安全等问题,及时监督相关部门联动整治;要深入开展基本农田

保护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规占用基本农田违法犯罪,继续坚持《正安县人民检察院保障和服务坝区经济发展十条措施》,紧紧围绕县城、乡镇公共领域开展好检察履职,持续抓好最高检检察建议落实,及时督促相关职能部门履职尽责。

《措施》明确,要充分发挥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作用,保障该县各类产业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坚决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的犯罪,加大对茶叶、野木瓜等旅游产品、特色农副产品地理标志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聚焦现代农业生产要素法治化保障需求,依托办案,推动相关部门不断完善各类项目、补贴、补助审批发放流程中的漏洞与薄弱环节,确保各类惠农政策精准有效落实;要深入开展“入村寨进

社区走企业访群众”大走访和“万人助万企”工作,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持续开展“两长”座谈,主动加强“检企共建”;要全面建立涉企经营负面影响“一案一评估”“一案一回访”“法治需求大调研”“涉企诉求绿色通道”等工作机制,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优质检察产品。

《措施》指出,要重点围绕人文、自然景观开展检察保护,以公益诉讼助推相关职能部门加大对重点历史文化遗址、文物的保护与开发力度,严厉打击盗伐砍伐林木、非法占用林地耕地、恶意排污、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等破坏县域绿色生态旅游资源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侵犯游客人身安全、财产合法权益的犯罪案件,增强旅游安全感;对造成旅游重点建设项目和投资者重大利益损失以及游

客重大权益损害的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案件,依法开展检察监督,促进司法公正;定期深入该县各大景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提供法律咨询、受理“涉旅”案件线索和相关诉求,结合司法办案,开展以案释法,帮助和促进旅游企业及其经营管理者强化依法经营意识;持续开展好检察机关助力乡村振兴专项行动,服务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结合检察办案推进农村法治意识和诉源治理,助力法治乡村建设。

下一步,该院将持续完善工作机制,强化责任落实,持续在总体推进、统筹协调和重点调度上下功夫,切实以高水平的检察履职,为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正安县检察院)



习水县检察院建立检察听证员库

37名听证员受聘上岗

本报讯 (记者 杨义霞)为进一步深化检务公开,推动检察听证工作高质量发展,日前,习水县检察院举行了首届听证员聘任暨培训会,来自该县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群众等37人受聘为听证员。

此次选任的听证员将受邀参加该院组织的检察听证会,对听证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和案件处理等问题发表听证意见。

当日,在聘任仪式上,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裴仁文为全体

听证员颁发了聘书,并用通俗易懂的语言,结合大量案例,为听证员解读检察机关“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有效提高听证员专业化水平,更好发挥听证工作对检察办案的促进作用。

为助推听证员履行好自身职责,聘任仪式结束后,该院各业务部门负责人分别就刑事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听证等工作对听证员进行了培训,为听证员参与检察听证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余庆县检察院

“云庭审”让办案更高效

本报讯 (记者 杨义霞)“现在开庭,请公诉人宣读起诉书。”近日,余庆县检察院一名检察官在电脑前,正以公诉人身份参加一起故意伤害案件的庭审活动。这是余庆县检察院运用信息化手段进行的一场“云庭审”庭审。

“以前办一个案件,还要跑公安,跑法院,跑看守所。现在好了,只要有电脑就能办案。”该院相关办案检察官告诉记者,检察官只要依托远程出庭系统,在办公室就能进行远程出庭,依托网络,将身在检察院的公诉人与在法院的审判人员、辩护人及在看守所的被告人联系在一起,完成一场网络

庭审。

据介绍,近年来,该院深入推进电子检务和智慧检务工程,全力打造绿色型、节约型检察机关。在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和统筹规划下,该院先后建成使用远程提讯系统、远程出庭系统、电子卷宗系统等一系列信息化系统,检察官们通过网上阅卷、远程讯问、网上换押、网上送案、远程出庭等一系列操作,在办公室就能办完一起案件,既更好地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又推进了信息化和检察工作的深度融合,为“四大检察”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仁怀市检察院

开展涉案财物清查

本报讯 (记者 杨义霞)近期,仁怀市检察院在全面总结以往涉案财物管理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对2021年9月以来所有案件涉案财物进行清理检查,旨在高质量推进案管职能一体化建设,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

据介绍,此次清查,共涉及涉案财物案件49件,已出库42件,未办结2件,其余5件已督促业务部门员额检察官规范处置,积极协调公安机关妥善处置。

目前,该院案管部门建立

了涉案财物内控机制,确保涉案财物内外部流转规范、无缝对接,实现管理全覆盖。

此外,该院还建立了涉案财物的手工台账,每月定期与财物保管室进行财物核对清查;与财务室根据承办检察官提交的立案信息共同形成扣押处理台账,并同时审核涉案财物处理手续是否规范、材料是否完整;以流程监控通知书的形式及时通过业务部门整改,并以部门协作会议的形式通报,报检务督查室备案,形成有效监督问责机制。

务川自治县检察院联合县消防救援大队

筑牢自建房消防安全屏障

本报讯 (记者 杨义霞)近日,务川自治县检察院联合务川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自建房的消防安全进行了专项检查。

在该县泥水镇,务川自治县检察院和务川自治县消防救援

大队根据各自职责,对该镇居民自建房消防隐患严重和社会公共利益受到威胁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和调查。同时,向泥水镇党委政府反馈了集镇自建房消防安全隐患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并提出了具体整改意见。



交通安全宣传

日前,桐梓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深入花秋镇开展“美丽乡村行”交通安全巡回宣传活动。通过“大喇叭”播报、摆放宣传展板和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群众宣传交通安全知识。图为宣传现场。

(记者 王秦龙 摄)